

(上接B203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关于董事会对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独立董事张守全先生、许智先生、王衡先生在2023年度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专项评估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三)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和监督。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2024年度审计业务。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4年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1201证券简称:东瑞股份公告编号:2024-030

##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4年04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4年05月24日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5月24日(星期五)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05月24日交易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05月24日上午09:15至2024年05月2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者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通知明确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05月20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05月20日(星期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通知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源市东源县仙塘镇蝴蝶岭工业城01-11地块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	提案名称	备注
000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01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02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03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04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05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06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07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08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09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10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11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12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13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14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15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16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17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18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19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020	审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2.特别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议案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同期披露的其他相关公告。

2)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经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做2023年度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1.公司已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编码,详见前表;

2.除总议案以外,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按提案1.00、2.00的格式顺序且不重复地排列;

3.本次股东大会无互斥提案,不含需逐项表决的议案,不含需分类表决的提案。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05月20日,上午09:00-下午17: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河源市东源县仙塘镇蝴蝶岭工业城01-11地块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者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并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或证券账户卡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在规定的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5.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源市东源县仙塘镇蝴蝶岭工业城01-11地块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者部

联系电话:0762-8729999/868101(证券投资部)

指定传真:0762-8729900(传真请标明:证券投资部)

指定邮箱:dongru120138@126.com(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6.其他事项:

1)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使用传真登记的请在发送后通过电话确认;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

//wltip.cninfo.com.cn)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的内容和格式样式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201;投票简称:东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同一议案上对提交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05月24日(星期五)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0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05月24日0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05月24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i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况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2024年度审计业务。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1201证券简称:东瑞股份公告编号:2024-026

##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0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3,16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3.38元。截至2021年4月20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007,244,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96,774,3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10,470,3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1)第440C000190号《验资报告》验证。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7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向18名特定对象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44,978,401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0.56元。截至2023年12月12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924,766,924.56元,扣除发行费用13,743,875.02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1,012,049.54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3)第440C000578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